

云南省发电



发电单位 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等级 特急·明电 云安办发电〔2019〕5号

云机发

号

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成员单位，省属有关企业，中央驻滇有关单位：

2019年2月23日上午8时20分，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旗银漫矿业公司通勤车往井下运送工人过程中失控，撞向辅助斜坡巷道，造成重大运输安全事故。截至目前，事故已造成21人死亡，29人受伤（其中危重10人、重症13人、轻微6人）。接报事故后，应急管理部立即启动应急机制，部党组书记黄明在指挥中心与内蒙古区、盟应急管理部门负责人调度连线，要求全力抢救伤员，迅速查明事故原因，严肃依法追责，同时要求举一反三

共 4 页

三，加大各类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严防节后事故反弹。应急管理部副部长付建华率工作组赴现场指导协助地方开展救援和事故调查处置工作。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入排查整改隐患，切实做好当前特别是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当前全国“两会”召开在即，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从讲政治、讲党性、讲大局的高度，将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当前的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深刻汲取近期全国发生的事故教训，结合季节性特点和事故规律，认真分析研判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排查整治各类事故隐患，扎实推进实施“安全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严防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复工复产安全监管

春节后，各类生产经营单位陆续复工复产，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务必保持高度警觉，坚决克服盲目乐观、松懈麻痹思想，切实做好节后复产复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根据监管行业（领域）生

产经营单位节后生产特点，按照有关法规、标准明确的企业复工复产条件、程序和要求，严把相关行业领域企业复工复产监督关。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认真开展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劳动保护意识，掌握安全防范知识，熟悉应急救援措施。督促企业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检修、检测，确保正常安全运行。

三、强化风险防控，盯紧重点行业和薄弱环节

当前正值春运返程高峰期，人流、车流、物流集中，冬季不利气候持续影响，节后职工情绪不稳定、精力不集中，极易出现违章操作，加之正值市县两级政府机构改革，影响安全生产的不利因素相互叠加，安全生产面临严峻考验。各级各部门要突出道路交通、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爆物品、建筑施工、油气输送管线、城市燃气、特种设备、消防、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以及车站、码头、机场、宾馆饭店、商场、文化娱乐场所、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聚焦关键领域，紧盯薄弱环节，加强安全管控工作，督导各责任单位严格落实安全防范责任措施，深入细致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四、强化应急管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各地、各部门和单位要健全完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不断强化管理责任，加强巡查防守，完善应急预案，备足应急物资和力量，检测维护救援技术装备，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确保队伍、物资、装备和避难场所等准备到位。强化应急联动，做好灾情监

测预报、会商研判，多渠道发布预警信息，提醒社会公众防灾减灾。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各级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安全生产救援队伍要时刻保持待命状态，遇重要紧急情况，确保第一时间响应，科学有效应对处置，最大限度减少损失和影响。

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2 月 24 日